

团 体 标 准

T/BYXT 027. 4-2023

稀土抗抑菌化妆品 第 4 部分：面膜

Rare earth antibacterial cosmetics
Part 4: mask

(征求意见稿)

2023-XX-XX 发布

2023-XX-XX 实施

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工信和科技局
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稀土产业标准化协会

目 次

前 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3.1	1
4 技术要求	1
4.1 基本要求	1
4.2 原料	2
4.3 感官	2
4.4 理化指标	3
4.5 卫生指标	3
4.6 抗菌性能	错误! 未定义书签。
4.7 净含量	3
5 试验方法	3
5.1 感官指标	3
5.2 理化指标	4
5.3 卫生指标	4
5.4 抗菌性能指标	4
5.5 净含量	4
6 检验规则	4
7 包装、标志、运输、贮存	4
7.1 包装	4
7.2 标志	4
7.3 运输	5
7.4 贮存	5
8 保质期要求	5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T/BYXT 027《稀土抗菌化妆品》拟分为以下几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本草精油
- 第 2 部分：膏霜
- 第 3 部分：乳液
- 第 4 部分：面膜
- 第 5 部分：泡浴品
- 第 6 部分：私护品
- 第 7 部分：指甲美妆
- 第 8 部分：睫毛美妆
- 第 9 部分：彩妆

……

本文件为 T/BYXT 027 的第 4 部分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北京弘丽金源贸易有限公司、包头市稀美科技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文件由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稀土产业标准化协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工信和科技局、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北京弘丽金源贸易有限公司、包头市稀美科技有限公司、包头市稀谷科技有限公司、稀瑞材料技术（杭州）有限公司、稀瑞材料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包头白云鄂博稀材轻量化应用技术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圣飞运营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炎黄医养科技有限公司、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稀土产业标准化技术研究院、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稀土产业标准化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为：侯照东、武小菊、林文明、周效、侯权恒、尹志军、王振洲、王强、焦智斌、段羚、那剑、郑元滨、赵天宇、崔曦予、成志平、石晓丽、王鸿宇、张沛宇、赵艳霞、司春英、白夜明、侯倩文、韩乐、梁婉婷、武小丽、敖日格乐、李明、张文权、张燕、李明、刘彬、袁玉静、张康丽、赵璐、池慧。

本文件为首次发布。

稀土抗菌化妆品

第4部分：面膜

1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稀土抗菌膜的术语和定义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包装、标志、运输、贮存，保质期要求。

本文件适用于稀土抗菌面膜化妆品的生产加工。其他化妆品膜类产品可参照执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（不包括勘误的内容）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5296.3 消费品使用说明 化妆品通用标签
GB/T 13531.1 化妆品通用检验方法 pH值的测定
GB/T 15676 稀土术语
GB/T 17803 稀土产品牌号表示方法
GB/T 21510 纳米无机材料抗菌性能检测方法
GB/T 22731 日用香精
QB/T 1684 化妆品检验规则
QB/T 1685 化妆品产品包装外观要求
QB/T 2872 面膜
WS/T 650 抗菌和抑菌效果评价方法
T/BYXT 002 稀土抗菌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规范
T/BYXT 003（所有部分）稀土抗菌基础材料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ISO 21702:2019 塑料和其他非多孔表面抗病毒活性的测定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75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
《化妆品卫生规范》（卫监督发〔2007〕1号）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5676 界定的与下列术语和定义中的内容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稀土抗菌膜 rare earth antibacterial mask

应用稀土抗菌材料制备生产的，具有抗菌功能的化妆品膜类产品。

4 技术要求

4.1 基本要求

产品牌号、品名、配料组分及工艺方法等基本要求，应符合表1的要求。

表 1 基本要求

产品牌号	品名	配料组分（质量分数/%）		工艺方法
		面膜	稀土抗抑菌材料 ^a	
REA-MASK01-2N ^b	人参臻萃精华面膜	99.5~96	0.5~4	掺混法 ^c
REA-MASK02-2N	本草面膜			

^a 稀土抗抑菌材料应符合 T/BYXT 003 的要求。

^b 产品牌号参考 GB/T 17803 的表示方法，第一层用稀土抗抑菌（Rare earth antibacterial）首字母“REA”表示；第二层“mask”表示面膜产品（“mask”为面膜的英文名称）；第三层“2N”表示抗抑菌率为99%（2为“9”的个数，“N”为数字“9”的英文首字母）。

^c 在化妆品面膜生产工艺基础上，精华液与稀土抗抑菌材料混合配制，经制备生产成抗抑菌面膜的工艺方法。

4.2 原料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原料要求

项目	原料名称
人参臻萃精华膜	人参(PANAX GINSENG) 提取物、欧丹参(SALVIA SCLAREA) 提取物、人参(PANAXGINSENG) 根粉
本草膜	改性玉米淀粉、薄荷(MENTHA ARVENSIS) 粉、肉桂(CINNAMOMUM CASSIA) 树皮提取物、红花(CARTHAMUS TINCTORIUS) 花提取物、当归(ANGELICA POLYMORPHA SINENSIS) 根提取物、姜(ZINGIBER OFFICINALE) 根提取物、白术(ATRACTYLODES MACROCEPHALA) 根茎提取物、川芎(LIGUSTICUM CHUANXIONG) 提取物、水、三七(PANAX NOTOGINSENG) 根提取物、β-葡聚糖
膜布材料	植物纤维、蚕丝蛋白
稀土抗菌材料	氧化铈、氧化锌

注：1. 使用的原料应符合《化妆品卫生规范》（卫监督发〔2007〕1号）的规定。
2. 可根据产品配方增减原料成分，应在产品包装标明。

4.3 感官

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			试验方法
	膏（乳）状面膜	啫喱面膜	面贴膜	粉状面膜	
外观	均匀膏体或乳液	透明或半透明凝胶状	湿润的纤维贴膜或胶状成型贴膜	均匀粉末	QB/T 2872
香气	符合规定香型				QB/T 2872

4.4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 4 的规定

表 4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			试验方法
	膏（乳）状面膜	啫喱面膜	面贴膜	粉状面膜	
pH (25 °C)	3.5~8.5			-	QB/T 2872
耐热	(40±1℃) 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与试验前无明显差异		-	-	QB/T 2872
耐寒	(-5~-10℃) 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与试验前无明显差异		-	-	QB/T 2872

4.5 卫生指标

应符合表 5 的规定。

表 5 卫生指标

项目	指标	试验方法
菌落总数 CFU/g	≤ 1000	《化妆品卫生规范》 (卫监督发(2007)1号)
霉菌和酵母总数 CFU/g	≤ 100	
粪大肠菌群 /g 或 mL	不得检出	
金黄色葡萄球菌 /g 或 mL	不得检出	
铜绿假单胞菌 /g 或 mL	不得检出	
汞 (以 Hg 计), mg/kg	≤ 1	
砷 (以 AS 计), mg/kg	≤ 10	
镉 (以 Cd 计), mg/kg	≤ 5	
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40	
甲醇/(mg/kg)	符合《化妆品卫生规范》的规定	

4.6 净含量

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75 号规定。

5 试验方法

5.1 感官指标

按表 3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。

5.2 理化指标

按表 4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。

5.3 卫生指标

按表 5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。

5.4 抗抑菌性能指标

按表 6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。

5.5 净含量

按 JJF 1070 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6 检验规则

按 QB/T 1684 的规定执行。

7 包装、标志、运输、贮存

7.1 包装

7.1.1 产品的包装应符合 QB/T 1685 的有关规定。

7.1.2 包装材料中应附有合格证、装箱单和产品使用说明书。

7.2 标志

7.2.1 按 GB 5296.3 的规定执行。

7.2.2 符合 T/BYXT 002 评价要求的产品，标志至少应包括：

- a) 应在产品及包装箱、袋标识“稀土抗菌”字样；
- b) 应在产品及包装箱、袋标识稀土抗菌等级评价标志。评价标识图样应符合图 1 的样式。



图 1 稀土抗菌等级五星级评价标志

7.3 运输

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，禁止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。应轻装轻卸，按箱子的图示标志堆放。避免高温、剧烈震动、撞击和日晒雨淋。

7.4 贮存

产品应贮存在阴凉、通风干燥处，堆放时距地面大于 20cm，距内墙大于 50cm，中间留有通道，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的物品混存，并掌握先进先出原则。

8 保质期要求

在符合规定的运输和贮存条件下，产品在包装完整和未经启封的情况下，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按销售包装的标注执行。
